

证券代码：873263

证券简称：砾达智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砾达智能电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5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望河街3号2号楼406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2月2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监事会2025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长期发展需要，公司决定 2025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了《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7）、《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复核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27032 号）。公司变更 2025 年审计机构为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上述审计报告进行复核并出具复核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3,062,086.24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 5,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砾达智能电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砾达智能电子（东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3 月 5 日